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：林佩汶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8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郵件：ma219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330606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31688259_1133060616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辦跨領域美感教育卓越領航計畫與教育部國
教署高中課程美術學科中心共同辦理「112學年度跨領域
美感計畫策略聯盟線上研習—從教室到心靈的旅程：理解
社會情緒學習」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並鼓勵教師踴躍參
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5月7日師大美術字第
1131013623號函辦理。

二、辦理目標：

(一)協助現職藝術教師瞭解不同國家美感教育課程發展經
驗，如專題導向藝術課程設計、教材編選、教學實施與
教學評量等相關措施，協助教師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
育課程精神融入各項教學活動之內涵。

(二)透過介紹社會情緒學習的重要性與實踐方法，讓教師初
步探討如何覺察與調整自己的身心狀態，以正念導引教
學的經驗品質和效能，同時關切如何以藝術的角度支持

蘭州國中 1130513



OPAA1136003525

社會情緒學習，陶冶情意素養，促進正向心理健康。本講座期能啟發教師對於情緒教育與藝術教育的思考，讓整體教育環境與風氣更愉快。

(三) 本研習透過線上形式，俾使國內不分區美術教師得以參與及對話，發展符合十二年國教藝術領域美術科課綱素養導向之美感課程，並推廣在學校情境中運用。

三、辦理內容：

(一) 研習時間：113年6月1日（星期六）上午10時至中午12時 20分。

(二) 研習地點：線上研習。

(三) 參加對象：

1、全國高中職美術科教師（含綜合高中學術學程、技術型高中/高職美術科教師），請各校鼓勵美術教師線上參加，並准予公（差）假及課務排代。

2、其他高中學科教師、國中、國小藝術領域暨其他學習領域教師，欲認識社會情緒學習概念及其教學應用之教師，以及對美感教育有興趣之師培生、大學生暨教育部各美感能子計畫人員。

(四) 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，即日起至5月28日（星期二）止。

1、教師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
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>報名，研習代碼：
4339454。

2、師培生、大學生及美感能子計畫人員請至
<https://forms.gle/CkTh2SPQdqNdoNQZ>報名。

四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，倘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本案聯絡單位「跨領域美感教育卓越領航計畫」專任助理林小姐（電話：02-7749-3039）；「高中課程美術學科中心」專任助理王小姐、李小姐（電話：02-2501-9802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 2024/05/13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

01